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R SEAS MERCANTILE HOLDINGS LIMITED**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4)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2)及13.51(2)(h)條作出之公告

本公告乃由四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2)及13.51(2)(h)條而發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告知，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玉生先生(「陳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日接獲聯交所批評，內容有關其於出任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亞洲資源」)(股份代號：899)期間就於二零一七年收購一項礦泉業務的67%權益未有以足夠技能、謹慎和勤勉行事而違反上市規則第3.08(f)條。陳先生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起辭任亞洲資源之執行董事職務。

有關批評並不涉及本集團，及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務或日常營運造成任何影響。

承董事會命  
四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藍志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戴德豐先生、胡美容女士、戴進傑先生、文永祥先生、胡永標先生及藍志明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美嫻女士、陳玉生先生及木島綱雄先生。

\* 僅供識別